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与阿里健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医院”）与阿里健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健康”）为促进双方的互联网医院合作，于2018年4月16日在陕西省西安市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现将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作方基本情况

阿里健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是阿里巴巴集团控股公司，凭借阿里巴巴集团在电子商务、大数据和云计算领域的优势，阿里健康以用户为核心，为医药健康行业提供全面的互联网解决方案。作为在线医药服务和医药O2O的先行者，阿里健康正在打造完整的线上线下一体的医药健康服务网络。

二、协议主要内容

1. 合作内容

1.1 成立合资公司的意向

双方拟共同建设阿里健康西安高新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下称“合资公司”），以该合资公司为主体开展互联网医疗业务。

1.2 合资公司的设立申请工作

公司的设立工作由高新医院牵头，双方向高新医院所在地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出开展互联网+健康医疗试点的申请。

1.3 合资公司的资源支撑

1) 高新医院负责协调该医院作为合资公司所建互联网医院的支撑实体医院，完成相关必要程序。

2) 高新医院负责协调该医院匹配医生和专科资源上线到互联网医院，承接阿里健康用户的线上问诊需求和线下就诊需求，接纳国内其他区域执业医师多点执业，开放药品流转流程，与阿里健康合作共建电子处方流转通道。

1.4 探索互联网医院业务范围

合资公司以西安高新医院为实体医院依托并基于阿里健康的技术支撑，探索其他医院的互联网化医疗服务连接、医师多点执业背书、电子处方流转服务、医疗服务的线上咨询和预约承接、医疗保险在线核销等互联网医院业务范围。

2. 后续具体协议的推进

双方确认本合作框架协议仅表明双方的合作意向，就本合作框架协议项下所述的各项合作，其具体的合作内容、双方的权益义务、双方的工作内容、收益分配比例、费用结算安排等相关事项均由双方及合作伙伴另行签署相关协议加以约定。

3. 合作约定

3.1 保密条款

除非另有约定，在履行本协议及有关合同的过程中，一方不得使用另一方的保密信息，或将其公布、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保密信息。而保密信息是指各方未公开的数据、信息和技术，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流程、通信方式、软件、客户信息、咨询内容、病情病历、个人隐私等任何或所有的客户个人信息、商品

信息、软件技术资料等。

3.2 违约责任

阿里健康与高新医院彼此向对方声明，本方签署及履行本协议不违反法律法规，也不与对本方具有约束力的任何合同、协议、保证、承诺等法律文件或法院裁决、仲裁裁决、政府命令相抵触或构成违约。如果一方所做声明失实，视同违约，应对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3.3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为三年。本协议期满，如双方同意延续合作关系，应另行签署书面协议。

3.4 本协议系双方为开展有关合作所签订的意向性文件，具体合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三、签署上述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签署后，双方将紧紧抓住国家对互联网+医疗健康和医疗信息化建设高度重视的良好机遇，充分发挥双方资源互补优势，共同打造中国面向未来的互联网医院。阿里健康是阿里巴巴集团“Double H”战略（Health and Happiness）在医疗健康领域的旗舰平台，是阿里巴巴集团投资控股的主要子公司之一，凭借阿里巴巴集团在电子商务、大数据和云计算领域的优势，阿里健康以用户为核心，为医药健康行业提供全面的互联网解决方案。高新医院与阿里健康利用自身优势拟组建的互联网医院旨在推动高新医院内外医疗数据交互，盘活和高效利用医疗数据资源，承接阿里健康用户的线上问诊需求和线下就诊需求，接纳国内其他区域执业医师多点执业，开放药品流转流程，与阿里健康合作共建电子处方流转通道，着力解决医疗资源不平衡和人们日益增加的健康医疗需求之间的矛盾。双方此次合作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将显著提升高新医院在西安市、陕西省乃至全国的行业影响力及竞争力，充分发挥双方在互联网+三甲实体医院（社会资本办医的天然创新、开放基因）的深度融合（合资，非合作），探索建立互联网医

院的标准体系，借助互联网+智慧医疗这一模式将成为公司医疗服务业务提升新的增长极，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并将实现公司医疗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此次合作不会对现有经营发展产生不良影响，本次合作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利润带来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上述协议为框架性合作协议书，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七日